

证券代码：000821

证券简称：京山轻机

公告编号：2013-27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七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3 年 8 月 8 日前由董事会秘书以亲自送达、内部 OA 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3 年 8 月 23 日在湖北省京山县经济技术开发区轻机工业园行政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5 名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孙友元先生主持，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认为 2013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对此无异议。

2、孙友元先生、李健先生、罗贤旭先生、周世荣先生回避表决，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部分闲置土地和房产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3 年 8 月 24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转让部分闲置土地和房产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3—28）。

特此公告。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四日